

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文
叢
書

歷史人物簡介——蔡元培

蔡元培（1868~1940）

蔡元培，字鶴卿，號子民，浙江紹興人，生於 1868 年 1 月 11 日(清同治六年十二月十七日)，是著名的學者、教育家、民主革命家。父親蔡允普是錢莊經理，叔父蔡銘恩是舉人。蔡元培十歲喪父，幼年在叔父指導下讀書。1883 年入學補諸生，後來在紹興著名藏書家徐樹蘭的「古越藏書樓」校書，得以博覽群書。1889 年中舉人，1890 會試中試，為貢士，1892 年補殿試，為進士，授翰林院庶起士。

甲午(1894 年)中日戰爭後，蔡元培開始接觸西學，受到西方資產階級思想的影響。1898 年(戊戌)變法維新運動中，他同情維新派，很佩服其中激進的改良主義者譚嗣同。戊戌政變後，他認為維新派失敗的原因是「由於不先培養革新人才，而欲以少數人弋取政權，排斥頑舊，不能不情見勢絀」[1]。同年 9 月，他自北京回紹興，立意興辦教育，培養人才，擔任紹興中西學堂監督(即校長)，提倡新學。1901 年辛丑合約簽訂後，他進一步認識到清廷的腐敗，開始傾向反清革命。是年，他到上海，先任南洋公學教員，繼任愛國女校校長，又兼中國教育會會長。該會暗中鼓吹革命，蔡元培的革命活動由此開始。1902 年夏天，蔡遊歷日本，結識了一些中國旅日的革命者。同年秋天，他在上海創設一所新校，名「愛國學社」，在社中提倡民權，宣傳「排滿」革命，並施以軍事訓練。其間，蔡與社中教師輪流為《蘇報》撰稿。1903 年冬，他參與創辦《俄事警聞》報(後改名《警鐘日報》)，反對沙俄侵略我國東三省，介紹俄國虛無黨的歷史，意在鼓吹革命。同時蔡又受到西方無政府主義思想的影響，于 1904 年元旦發表小說《新年夢》，宣揚廢財產、廢婚姻的主張。

1904 年冬天，蔡元培與龔寶銓等在上海建立反清的革命組織光復會，他被推為會長。1905 年 8 月，同盟會在東京成立，是年，蔡元培在上海經何海樵介紹加入該會，並被指定為上海同盟會分部主盟員。以後，又加入何海樵等在上海組織的暗殺團，與楊篤生、蘇鳳初、鐘觀光等秘密賃屋，試製炸彈，想用暗殺清吏的手段進行革命。

1907 年蔡元培赴德國柏林留學，1908 年 8 月底前往萊比錫，10 月入萊比錫大學哲學系學習，研究哲學、文學、美學和心理學，並在世界文明史研究所研究比較文明史，深受德國資產階級唯心主義哲學的影響。

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文
景
書

歷史人物簡介——蔡元培

1911年武昌起義後，蔡元培回國。1912年1月，孫中山在南京就任臨時政府大總統時，任命他為教育總長。2月，孫中山辭臨時大總統職，薦袁世凱繼任。蔡元培等被派往北京，迎接袁世凱到南京就任。因受了袁世凱縱兵嘩變的欺騙，蔡等於3月11日發表文告，說明北來經過及不得不同意袁世凱在北京就職的原因。袁世凱繼任大總統後，唐紹儀任內閣總理，蔡元培仍任教育總長。7月，因不滿意袁世凱擅權，與同盟會閣員一起辭職。

蔡元培任教育總長時，對全國教育進行過一些改革，主要是採用西方資本主義國家的教育方針和教育制度，代替清朝封建主義的教育方針和教育制度。他提出停止祀孔，廢除讀經，把清學部規定的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實五項封建主義的教育宗旨，改為資本主義的軍國民教育、實利主義、公民道德、世界觀、美育五項。他解釋說：軍國民教育、實利主義，「所謂富國強兵之主義也」。公民道德，「所標揭者，曰自由、平等、博愛」。世界觀教育，「就是哲學的課程，意在兼采周秦諸子、印度哲學及歐洲哲學，以打破二千年墨守孔學的舊習」。「提出美育，因為美感是普遍性，可以破人我彼此的偏見；美學是超越性，可以破生死利害的顧忌，在教育上應特別注重」[2]。用這種資產階級教育宗旨為指導，他主持了學制改革，課程修訂，推行義務教育和社會教育，並實行小學男女同校，等等，一定程度反映了資產階級的反封建的要求。

蔡元培辭教育總長職後，旅居德國。在萊比錫大學聽講，並在世界文明史研究所從事研究工作。1913年夏天，因宋教仁被刺案回國，奔走調停。7月，二次革命爆發，他發表《敬告全國同胞》文，主張「愛袁氏者」，勸告袁世凱退位，和平解決南北爭端。

是年秋去法國，在那裡從事著述，著有《哲學大綱》、《石頭記索隱》等。並與李石曾等創辦「留法勤工儉學會」，組織「華法教育會」。1916年冬回國，任北京大學校長。

北京大學的前身是京師大學堂，創辦於1898年。在清末十幾年中，該校所招學生多為京官，校中官僚習氣很重。民國以後並無多大改變，學生一心追求升官發財，整天遊蕩，校風非常腐敗。蔡元培決心整頓革新北大，他到校後第一次演講就號召學生不要追求做官發財，要研究學問。他在學生中發起成立各種學會、研究會，以及體育會、音樂會等，力圖把學生的精力和興趣引到研究學問和正當的娛樂方面去。在他的影響下，學生創辦《新潮雜誌》，組織講演團，舉辦校役學習夜班，開設民眾夜校，進行軍事訓練等。當時各大學還沒有

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文獻
圖

歷史人物簡介——蔡元培

招收女生的先例，蔡元培說教育部「並沒有專收男生的規定」[3]，1920年北大收女生旁聽，暑假正式招收女生，這是我國大學男女同校的開始。

蔡元培治理北大最突出的特點是，採用「思想自由、兼容並包」的方針。他提倡學術研究自由，主張無論何種學派，只要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聽其自由發展；各派教員，不分新舊，即使主張不同，也讓他們並存，使學生自由選擇。在「五四」前後的新舊思想鬥爭中，他基本上是站在衛護新文化的立場上，提倡白話文，反對文言文；提倡科學與民主的新思想，反對封建主義的舊思想、舊禮教。五四運動中，北大成為新文化運動的重要陣地，遭到封建頑固分子的激烈反對。林琴南在《公言報》上發表給蔡元培的信，攻擊北大的教育「覆孔孟，鑿倫常」，「盡廢古書，行用土語為文字」。蔡元培雖然沒有正面駁斥對方，但他強調「仿世界各大學通例，循思想自由原則，取兼容並包主義」[4]，這對於捍衛新文化運動是起了相當作用的。

五四運動中，北京專科以上學校的許多學生被捕。蔡元培同情學生，多方營救被捕者。後來被捕學生雖被釋放，而北洋軍閥政府對學生仍然採取鎮壓的態度，學生則繼續罷課鬥爭。他既反對政府鎮壓學生，又不贊成學生罷課。當時社會上傳言政府將免去他的北大校長職，他頗為憤懣，於5月10日辭職出京。當五四運動發展成群眾性更廣泛的革命運動，不斷前進，不斷深入的時候，7月23日，蔡元培發表《告北大學生及全國學生書》，勸告學生停止罷課鬥爭，不要糾纏於政治問題，號召學生「力學報國」。9月，他返回北大。

五四運動後，蔡元培對北洋軍閥政府的統治越來越不滿。1920年4月，他發表《洪水與猛獸》一文，用洪水喻新思潮，猛獸喻軍閥，希望有人「馴伏猛獸」，「疏導洪水」。同年冬，他赴歐美考察教育，1921年回國。他說：「回國以後，看見北京政府的情形，日壞一日，我處在與政府常有接觸的地位，日想脫離。」[5]到1923年1月，北洋政府因金佛郎案非法逮捕財政總長羅文幹，當時羅在北大兼課[6]，蔡元培憤而發表聲明，辭去北大校長職務，未等批准，即行離京。同年7月他赴歐洲，1925年到德國，在漢堡大學研究民族學。是年，五卅運動發生，國內人民反對日、英帝國主義的鬥爭如火如荼。8月，他在歐洲一些報紙上發表《為國內反對日英風潮敬告列強》，說明慘案真相。

1924年1月，中國國民黨召開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經孫中山提名，蔡元培被選為候補中央監察委員。1926年1月，中國國民黨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上，蔡仍被選為中央監察

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文獻
圖

歷史人物簡介——蔡元培

委員，當時他尚在國外。1926年2月回國。7月，國民革命軍誓師北伐，他參加北伐，在江浙一帶從事組織工作。冬天，他任浙江政治分會委員。

1927年蔣介石叛變革命，實行「清黨」，屠殺共產黨員和革命人民。蔡元培一度追隨國民黨右派，參加清黨運動。4月2日，國民黨中央監察委員會在上海召開全體緊急會議，蔡元培任主席，會議議決，要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採取緊急措施，處置各地共產黨員[7]。4月9日，蔡元培又和吳稚暉、張靜江、李石曾等聯名發表「護黨救國」通電，與反動派相呼應[8]。

1927年4月18日，蔣介石在南京成立蔣記國民政府。蔡元培到南京，參加中央政治會議，並擔任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會常務委員和全國最高學術教育行政機關——大學院院長、國民黨中央特別委員會常務委員等職務。1928年又任國民政府常務委員、代理司法部長、監察院長以及中研院院長等職。1929年他辭去所兼各職，專任中研院院長。

1931年「九一八」事變後，在民族危機日趨嚴重的刺激下，蔡元培的政治傾向有所轉變，他主張對日抗戰，對當局置日本侵略于不顧，加強反共內戰、踐踏民主強烈不滿。1932年12月，他同宋慶齡等發起中國民權保障同盟，並任副主席。同盟曾設法營救政治犯(包括共產黨員與各地被捕的抗日分子)。

蔡元培與魯迅的關係比較密切，魯迅曾幾度在他主持的部門中工作。1936年10月魯迅逝世，蔡與宋慶齡等組織治喪委員會，親為執紼送殯。1938年為《魯迅全集》作序，尊魯迅為「新文學的開山」。

1937年抗日戰爭爆發，淞滬淪陷後，蔡元培由上海移居香港，本打算轉桂林或昆明，因多病未成行。他對國共合作共同抗日的形勢表示高興，曾說國共能重新合作，共赴國難，為國家民族的大幸[9]。

1940年3月5日，蔡元培在香港病逝。

作者：宗志文

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文獻
圖

歷史人物簡介——蔡元培

註腳：

- [1]蔡元培口述、黃世暉記：《蔡子民先生傳略》，商務印書館 1943 年版，第 2 頁。
- [2]蔡元培：《對於教育方針之意見》、《我在教育界的經驗》，《蔡元培選集》，中華書局 1959 年版，第 9、331 頁。
- [3]蔡元培：《我在北京大學的經歷》，《蔡元培選集》，第 294 頁。
- [4]蔡元培：《致〈公言報〉函並附答林琴南君函》，《蔡元培選集》，第 79 頁。
- [5]蔡元培：《我在北京大學的經歷》，《蔡元培選集》，第 295 頁。
- [6]蔡元培在《我在北京大學的經歷》一文中說：「十一年冬，財政總長羅鈞任君忽以金佛朗問題被逮，釋放後，又因教育總長彭允彝君提議，重複收禁。我對於彭君此舉，在公議上，認為是蹂躪人權獻媚軍閥的勾當；在私情上，羅君是我在北大的同事，而且于考察教育時為最密切的同伴，他的操守，為我所深信，我不免大抱不平。」
- [7]居正：《清黨實錄》，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 1929 年印行，第 383 頁。
- [8]《東方雜誌》第 24 卷第 11 號。
- [9]《中國文化》第 2 冊，延安中國文化社 1940 年版。

撮錄：李新主編，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編：《中華民國史·人物傳》第一卷（北京：中華書局，2011 年）。